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 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上午在公司北京办事处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,会议 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前以手机短信、微信和邮件方式等向公司全体董事发 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,实参加董事6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伟先生 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,会议所作决议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结果

本次会议以签字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6票,弃权票0票,反对票0票。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 行了事先认可,并发表了独立意见,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审核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弃权票0票,反对票0票。

1、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,确定董事薪酬如下:

独立董事薪酬 6 万元/年(税前):

其他董事暂不从公司领取薪酬。

- 2、决定将此项议案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- 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6票,弃权票0票,反对票0票。

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附件及备查文件

- 1、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意见
- 2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特此公告。

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